

证券代码：839480 证券简称：联瀛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(二期)东座 501B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的公告(公告编号:2019-033)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

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596,16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5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768,49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陈旭为关联方，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陈旭不参与投票表决，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23,827,676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，故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22,768,491 股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3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596,1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16 日